

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任命孙守恩先生代行财务总监
方宏庄先生代行行政总监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我对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关于任命孙守恩代行财务总监、方宏庄代行行政总监的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孙守恩先生、方宏庄先生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规定，未发现其有《公司法》第 146 条规定的情况，未发现其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的情形。在公司当前未能寻找到合适人选的背景下，同意任命孙守恩先生代行财务总监、方宏庄先生代行行政总监职务。公司应继续积极寻找合适人选并尽快聘任新的财务总监、行政总监。

2、公司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程序合法、合规。

签名：何威风 王学军 张荣芳

2020 年 5 月 27 日